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1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工业园科研楼一楼会议厅（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4,296,9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472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董事长吴朋先生因病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经二分之一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吴正国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对提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0 人，董事吴朋先生因病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谢春妮女士因事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4,296,9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4,296,9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4,296,9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4,296,9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4,296,9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4,296,9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4,296,9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21,697,56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其中议案 1 至 4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鄞颖、吴焕焕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